

证券代码：603877

证券简称：太平鸟

公告编号：2023-078

债券代码：113627

债券简称：太平转债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

综合考虑公司的资金需求，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出于审慎性考虑，公司拟调减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同时，2023 年 7 月 7 日，公司完成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根据本次发行关于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的条款约定以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0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相应调整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方案的相关表述，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1、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调整前：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审议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17.00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派发现金同时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D)/(1+N)$

其中：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调整后：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审议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17.00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额 /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 A 股股票交易总量。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1+N)$

派发现金同时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1=(P0-D)/(1+N)$

其中：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

公司于 2023 年 5 月 12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同意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后的股份数量为基数分配利润，若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

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公司于2023年7月1日披露了《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3-065），此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3年7月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3年7月7日。本次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473,929,106股，扣除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3,353,107股为基数，即以470,575,999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70,586,399.85元（含税）。按照前述分红总额，以本公司总股本473,929,106股折算后的分红比例为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489元。

公司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根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定价原则，现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做出相应调整，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17.00元/股调整为16.86元/股，具体计算过程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17.00元/股-0.1489元/股=16.86元/股。（向上取整保留两位小数）。

2、发行数量

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不低于47,058,824股且不超过58,823,529股，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数量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不低于 44,483,986 股且不超过 56,346,381 股，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发行数量为准。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发现金股利、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发行数量将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作相应调整。最终发行数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发行时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3、募集资金规模及用途

调整前：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80,000 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调整后：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75,000 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 95,000 万元（含本数），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调整之外，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主要内容保持不变。本次发行方案调整已经得到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尚待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太平鸟时尚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21 日